2023年设备运行工作规程 设备运行维护方案(大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设备运行工作规程篇一

为进一步提高电气改造及检修的质量，严格各级验收，明确各级职责，保证电气设备改造和检修后安、稳、长、满、优运行，特制定本规定。

2、适用范围

本规定适用于公司重要电气设备、设施及材料的改造和检修（至少应包括：动力变压器□100kw及以上的电机和变频器□ups□直流电源□1kv及以上系统动力电缆、低压进线母联柜□6kv及以上开关或开关柜、母线、自动保护装置等设备设施的安装、试验、继电保护效验及清扫检修等）。本规定主要包括电气设备改造检修验收的各级职责、分类、内容、要求。

3、引用标准依据

电气设备改造及验收应依据：《制造标准》、《石油化工设备维护检修规程》、《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继电保护和电网安全自动装置检验规程》、《电力设备交接和预防性试验规程》、《引进电气设备预防性试验规程》、集团公司及分公司设备管理制度等。

4、验收职责

4.1各单位设备管理部是此规定执行的主管部门，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确定须启动验收规定的电气检修改造项目，负责各级验收的管理和监督，负责各验收记录的保存。

4.2各单位的运行维护部门严格执行本规定，严格验收，确保检修改造后电气设备设施投运后安全稳定运行，并在验收记录上签名备查。

5、验收要求

5.1为了确保电气设备及设施的改造和检修质量，各级验收应严格执行本规定，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进行验收，采用查资料、查现场等各种手段进行检查验收。检修改造单位应确保改造、试验、校验及检修清扫后的电气设备一二次连接和端子紧固完好，验收时应在安全措施落实的情况下，对一二次接线和端子抽检是否紧固完好。

5.2各级验收人必须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各验收记录必须妥善保存在各单位的设备主管部门，保存期为下一次检修完。

5.3每项电气设备及设施的改造和检修，必须经过各级三阶段验收合格后，方能交接给运行部门。

6、验收的分类

所有电气设备及设施的改造、检修、试验、校验，必须经过验收，并有验收记录（见附表），验收分前期验收、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每次验收均应经过三级验收，三级验收包括：检修改造单位负责人验收、车间或保运负责人验收、设备管理部负责人验收，各级验收必须在验收记录上签字。

7、验收的内容

7.1前期验收

施工或检修内容计划是否符合相关规程规范；

施工检修方案是否制定，内容是否全面，施工前的安全措施是否准确全面；

施工检修资质是否合格，施工班组成员技术力量是否满足检修施工的要求。

7.2中间验收

施工检修是否按原计划进行；

施工检修是否按原方案进行，安全等措施是否落实有效；

施工检修班组成员技术能力是否能满足施工检修质量合格的要求；

已检修或改造的质量是否合格；

隐蔽工程施工是否按相关规程执行，是否和施工图纸相符；

新改造继电保护定值是否经过各级审核，上下级定值配合是否合理；试验方法是否正确，继电保护校验调试大纲是否编制，编制内容是否全面符合相关规范规程，二次工作安全措施票填写是否齐全准确。

7.3竣工验收

检修改造是否按原计划全部完成；

检修施工质量是否符合相关规范及规程的要求；

各种图纸、记录及资料是否齐全，图实是否相符，签字是否完整。

8、本规定的解释权属公司设备管理部，未尽事宜按照国家、集团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9、本规定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设备运行工作规程篇二

（一）管理部门：财会部为本公司设备的管理部门。

（二）保养维护部门。

1、生产部维修单位（因工作需要区分为机械组及电机组），负责与生产业务有关的建筑设备、机械设备、储存设备、电气仪表设备及杂项设备等维修。

2、行政部总务单位：负责非生产部工务单位的其他设备维修。

3、使用部门：负责使用设备的保养及维修，使用部门难以划分者以管理部门为使用部门，管理办法《设备保养维护管理办法》。

设备运行工作规程篇三

（一）管理部门：

1、设备帐册的建立并予以分类作业规范。

2、协同保养维护部门订立各项设备的保养作业规范。

3、督促各使用部门依规范执行保养维护工作。

4、定期合同使用部门盘点使用设备，其作业方式依本公司”设备盘点管理作业”办理。

5、随时查核设备登记卡所载的名称、规格、和数量是否与实际相符。

6、制作标签于设备上利保管员和盘点。

（二）保养维护部门

1、协助新购置设备的安装、试车和验收。

2、故障修护的执行。

3、定期检修计划的拟定和执行。

4、设备使用异常反应和故障原因分析。

5、委托外部修理的申请、督导与验收。

6、能源节约计划的执行与跟催。

7、对使用部门的润滑保养、润滑实施情形的检核。

8、各项设备档案建立与。

9、闲置设备的整修或报废建议。

10、工作改善、设备改善方案的实施情形追踪。

11、备品使用控制与审核。

12、其他上级交办的事项。

（二）设备使用部门

1、协助新添置设备装机、试车、验收等作业。

2、设备清洁、整理及周围环境整洁的维护。

3、依保养润滑基准执行设备维修作业。

4、协助设备定期保养、故障维修作业。

5、设备改善提案的提报。

6、其他上级交办事项。

第五条设备基本资料的建立

一、设备基本资料的建立

（一）新添置设备安装、试车完后、维修单位主客应主管应依照设备说明书等资料建立设备原始登记表（附表一），并将有关说明书、图纸等资料归入设备保养维护档案管理。

（二）设备如发生改善、更换等异动情形时，工务单位主管应依实际异动情形修正资料。

设备运行工作规程篇四

1．1目的：为了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设备能力，特制定本标准。

1．2范围：适用于本厂所有从事操作、维修与管理的人员。

2．1生产部负责设备的维修与管理。

2．2各车间负责设备的使用与保养。

3．1设备建档工作。

1）按设备的类型建立台帐，做好公司生产设备编号。

2）设备使用、保养定人定机。生产部编写相应设备的操作规程。

3．2设备使用要求

1）三好

用好：认真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不超负荷使用。

管好：设备专人使用，非经主管允许，非操作人不能使用和改动设备。

修好：操作工配合维修人员及时排除设备故障。

2）四会

会使用：操作者要学习设备操作规程，培训合格后，方能独立操作。

会维护：学习和执行维护润滑规定，保持设备清洁完好。

会检查：了解设备结构、性能和易损零部件，懂得设备正常、异常的基本知识，协同维修工进行检查并找出问题。

会排除故障：熟悉设备特点，懂得折装注意事项，会做一般的调整，协助维修工人排除故障。

3）四项要求

整齐：工具、工件、附件放置整齐，安全防护装置齐全，线路、管道完整。

清洁：设备内外清洁，无油垢，无碰伤，各部位不漏油、水，垃圾清扫干净。

润滑：按时加油，油质符合要求，保持油路畅通。

安全：定人、定机，遵守操作规程，合理使用，监测异常，不出事故。

4）五项纪律

（1）凭操作证（上岗证）使用设备，遵守安全操作规程。

（2）经常保持设备清洁，并按规定加油。

（3）遵守设备交接班制度。

（4）管理好工具附件，不得遗失

（5）发现异常，立即停车，自己不能处理的问题应及时通知有关人员检查处理。

3．3设备保养

3．3．1设备的日常保养由操作者负责（由操作工负责完成，每天进行一次）。

设备运行工作规程篇五

第一条为使公司设备经常保持完好的技术状态，充分发挥现有设备的潜力，满足经营需求，确保生产安全，结合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搞好设备维护保养工作是公司设备管理相关领导、相关部门、相关人员的共同责任，必须做到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紧密配合，狠抓落实，以良好的设备技术状态为生产经营的持续发展提供适宜的基础设施。

第三条设备维护保养必须贯彻“计划修理、质量第一”、“养修并重、预防为主”的原则，不许只用不修、以修代养或降低修理标准。

第四条设备管理部门对设备从购入到报废的管、用、修、养等过程进行归口管理，指导督促设备管理人员、操作人员学习、掌握相关设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组织制定设备修理、保养计划、操作规程，并予实施。

第五条本制度所称设备，是指容易发生伤亡事故，对操作者本人、他人及周围设施的安全有重大危害的机械设备，包括起重设备，企业内运输车辆等。

第六条设备使用实行“定人、定设备、定岗位责任”的三定制度，确保职责、权限和责任的统一。

第七条设备操作人员必须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上岗资格，取得上岗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第八条操作人员使用设备时不准超越规定性能，不准任意超负荷运行，不得违反操作规程，禁止一切违反安全的操作。

第九条设备使用的燃油、水须符合设备使用说明书的规定要求，使用电压等级应与设备铭牌所注电压相一致。磨合期内机械一律不准拆除限速器，负荷应减少20～30％，汽车行使速度不得超过最高时速的50％。

第十条设备使用前后及交接班时，操作人员均须按规定途径（路线）对设备的各个部位进行一次全面、认真的巡回检查，作业中须加强监视，并利用停机休息间隙检查，发现问题应立即排除或报告，并记录于运行记录中。

第十一条设备修理指对各类机械设备正常磨损或事故损坏的修理，包括大修、零修和特修。

第十二条设备保障部必须针对设备的实际情况编制修理计划，安排修理力量，进行修理前技术鉴定，明确工艺质量、验收要求，充分考虑修理成本、修理费用，及时组织零配件供应。

第十三条零修：设备一般零星修理，通常无预定计划，依据机况监测的结果及临时发生的故障，确定某一部分更换或修理，也可结合定期保养进行。由操作者或保管者提出要求，经车间负责人会同设备管理人员审核后，经批准后予以实施。

第十四条大修：指设备运转到大修间隔后，为全面恢复机况进行的修理。设备大修由设备管理人员编制计划，批准、实施与验收。委外大修时，必须与具有《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保养资格证》的承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协议，受委托单位必须对修理的`质量和安全技术性能负责，并出具自检报告，设备管理部门据以向有关监督检验机构申请检验，检验合格取得《安全检验合格证》标志后，方可投入使用。企业内部自行修理时，必须建立主修责任制，主修人员应具有相应资格，并对其主修设备的质量及安全技术性能负责。无论内部或委外大修，车间机修人员必须随机进行监修。设备大修后的性能参数、技术指标、使用功能应与原设备规定要求相符。

第十五条特修：正常大修范围以外的事故修理，修理内容根据实际机况确定，由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施行。

第十六条所有设备不论机况如何，都必须按保养规程和间隔周期的规定进行保养。设备保养计划由车间机修人员提出，经设备管理部门负责人批准，并做好《修理保养记录》。

第十七条设备保养具体内容

设备保养包括一保、二保、三保，其中：一保指以设备操作员为主进行的设备保养。二保指以机修人员为主、设备操作者为辅进行的设备保养、检修。三保指设备的大修。